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五日）

股票简称：宜宾纸业

股票代码：600793

目 录

一、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2
二、会议议案	
(一)《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二)《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2
(三)《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9
(四)《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年度财务 预算报告》	20
(五)《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 预案》	24
(六)《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 计机构的议案》	25
(七)《关于与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 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26
(八)《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3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0
(九)《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 授信额度的议案》	36
(十)《关于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的议案》	38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二、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0:30。

三、会议召开地点：宜宾市南溪区裴石轻工业园区公司行政楼四楼会议室。

四、参加会议人员：公司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有关中介机构人员。

五、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陈洪

七、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主持人宣布股东到会情况

（三）推举参加计票、监票的股东代表

（四）审议议案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6	《关于聘请 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与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8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的议案》

（五）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解释和说明回答提问；

（六）主持人宣布进行投票表决；

（七）现场会议表决、等待网络投票结果，休会等待统计结果；

（八）监票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

（九）见证律师出具并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在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

（十一）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

议案一：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2 年，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纸业”或“公司”）深入践行“创新引领、变革求进、科学管理、主动作为”的经营理念，迎难而上，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维护全体股东的各项合法权益，企业生产经营稳中向好，各项工作取得新进步。

本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及重点工作

（一）生产经营再获新突破。一是经营效益稳步增长。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0,174.85 万元，同比增长 8.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959.25 万元，同比增长 4.48%。二是产量创历史新高。在受到高温限电减产等外部影响下，纸品总产量仍创历史新高。

（二）市场拓展取得新成绩。按照“主动作为、区域布局、高端渗透、错位竞争”营销策略，市场拓展质效明显。

一是外贸出口逆势增长。积极开拓海外市场，食品纸和生活纸实现向周边国家出口，全年纸品出口量大幅增长，出口市场逐步打开。二是区域结构不断优化。重点做好西部市场布局，提升西部市场销量占比，巩固原纸市场根据地。三是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加大中高端产品市场拓展力度，提升中高端产品销量占比，全年食品纸中高端产品结构占比显著增长。四是客户结构不断优化。实施高端渗透战略，全力拓展

中高端客户，与行业头部企业合作，提升食品纸高端市场份额；生活纸已成功进入国内快消品头部企业供应链体系。**五是资金管控取得实效。**强化资金风险管控，逐步将赊销模式变为先款模式。

（三）产业发展开启新局面。一是化学浆技改顺利完成。公司化学竹浆技改项目已全面建成投产，全年化学浆产量取得有效提升。二是定向增发稳步推进。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09 亿元，引入在流通领域纸张销量、纸浆进口量和销量位列全国第一的厦门建发纸业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双方将在供应链、产品渠道等方面进行深度合作，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实现协同共赢。

（四）成本管控取得新成效。一是生产运行费用大幅下降。优化仓储作业流程，提高库存周转率，减少纸品短转量，全年仓储费用大幅降低。二是采购成本大幅下降。通过拓展供应渠道，建立厂家直购、长单采购、战略长协等模式，大幅降低采购成本。三是财务费用持续下降。通过经营性现金流积累归还贷款，强化资金调度管理，优化融资结构，财务费用持续下降。

（五）创新引领焕发新活力。一是研发投入大幅增长。全年研发资金投入同比增长超 50%，持续激发出创新活力。二是专利成果取得突破。完成 5 件发明专利和 2 件实用新型申报，其中 1 件实用新型已获授权，3 件竹浆发明专利已进入实审阶段。三是新产品研发成果丰硕。食品纸：研发出 160g 高松纸、140g 披萨盒纸及 450g 吸水卡纸等优势产品；生活纸：研发出本色乳霜纸、白色内衬纸等产品，产品品类进一步丰富，竞争力不断增强。四是竹纤维深度应用取得新进展。

成功研发出 100%竹浆纸塑杯盖，并通过性能测试；与下游企业合作，成功纺出 100%竹浆纤维长丝，在纺织生产线中已稳定添加竹纤维；完成竹产业“揭榜挂帅”技术需求榜单研究项目，在竹基浆精深加工技术研发与应用、竹基高品质纤维素纤维研究与开发等领域开展创新攻关，为未来产业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六）管理水平得到新提升。一是生产制造能力不断提升。生活纸车速创历史新高，为高产奠定坚实基础。深入贯彻“用户的需求就是标准、用户的感受就是质量”的质量理念，产品质量稳定提升。二是制度体系不断完善。全年制定和修订《公司章程》《供应商管理办法》等制度 30 余个，制度建设不断完善。三是市场风控不断加强。全面加强招标、合同、销售等商务过程管控，完善商务过程评价体系，规范经营行为，严控经营风险。四是信息化水平不断提升。公司以智能化、信息化、精细化为抓手，实现产供销人财物全面协同，管理效率不断提升，管理成本不断下降，内部管理正在走向规范化、系统化、数字化。五是安全环保运行平稳。全年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环保事故，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七）队伍建设呈现新气象。一是人才引进有序推进。坚持“以人为本、人才强企”战略，全年招聘各类生产操作人员和管理人员近百人，严把入口关，不断优化人才结构。二是员工队伍素质不断提升。积极盘活现有人力资源，实施“学历提升、技能晋级、员工课堂”素质提升工程。三是校企合作不断深化。积极与西华大学等高校开展产教研合作，共建教学实习基地，推动人才培养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着

力培养高素质技术型、技能型人才。

二、2022 年度董事会总体工作情况

2022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各项要求，按照“知敬畏、守底线、尽责任”的目标，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治理能力。

（一）规范运作董事会日常工作

1. 按规范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2022 年共组织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分别就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做出了决议。

2. 按规范召集召开股东大会。2022 年共组织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会议分别就制度修订、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和定向增发等事项做出了决议。

3. 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2022 年公司董事会共披露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4 项定期报告及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临时公告 79 项，真实、准确、完整的将公司信息向广大投资者及时进行披露。

（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在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内履行职责，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专业意见建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坚实基础。

（三）认真行使董事职责权力

2022 年，公司董事按照有关规定参与公司董事会会议，独立董事认真行使职权，针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继续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发展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建设美丽乡村风景线，进一步激发竹产业新动能，带动竹农增收，助力乡村振兴，实现社会、环境及利益相关者的和谐共赢。

三、2023 年工作计划及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川来宜视察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五粮液集团公司“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提质增效、加快发展、多做贡献”的要求，着力提升资产资金利用效率、生产制造效率和管理效率，实现“经营业绩稳步提升、经营能力不断增强、产业发展快速推进”的目标，全力推动宜宾纸业做强做优做大，助力乡村振兴。

（一）强化战略引领

公司董事会坚持从战略高度统筹谋划公司发展全局，牢牢把握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加强行业与产业研究，认真分析公司所面临的行业竞争状况和公司发展阶段，坚持守正创新，在做好现有业务的同时，将立足行业发展现状，紧跟行业变革，挖掘新的业务方向和投资机会，以内生式发展和外延式投资助推公司做大规模，提升竞争力和盈利水平。

（二）加强生产制造能力建设

一是加强生产组织管理。抓实基础管理，提升生产系统保障能力；抓好生产运行管理，提升纸机的开车率，实现装置达标达产。二是持续实施质量提升工程。进一步落实“用户的需求就是标准、用户的感受就是质量”的质量理念，优化质量考核指标，全面提升产品质量，同时加强品控管理，严格质量检验，为市场拓展奠定品质基础。三是实施技改节能降耗。对食品纸、生活纸、公用工程实施技术改造，全面节能降耗。

（三）加强人力资源管理

探索创新方式方法，实行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提高各类人才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建立适应现代公司制度要求和市场竞争需要的人才工作机制。一是加强人才引进工作。逐步建立健全适应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人才市场化选聘、差异化薪酬、契约化管理的选人用人机制，开拓视野引进各类人才。二是提升员工队伍素质。持续盘活人力资源，继续实施“学历提升、技能晋级、业务培训”素质提升工程，全面提升全员综合素质。三是打通人才成长通道。建立技术、技能和专业管理职称等职级序列晋升体系，实现职务和职级并举，打通人才成长通道，充分调动和发挥各类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四）持续强化商务能力建设

销售上深入分析研判市场，提升市场应变能力，持续渗透高端头部企业，拓展优质客户，提升市场拓展质效，实现满产满销；在出口市场上继续发力，全力拓展海外市场。供应上持续优化采购模式，拓宽采购渠道，保障生产需求，降低采购成本。

（五）加强新产品开发能力

为适应日渐激烈的竞争环境，寻求新市场、开拓新空间、开发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将充分发挥拥有的四川省竹子制浆造纸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平台优势，争取在竹浆原材料、竹浆加工、竹纤维深度开发利用等领域取得突破，进一步提高产品附加值，并加强市场分析研究，开发生产符合市场需求的具有市场竞争力、差异化的产品，实现产业化升级，丰富自身产品矩阵，增强竞争优势。

（六）深入推进信息化建设

一是持续推进“四化”建设持续推动机械化、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四化”建设，以先进适用的技术改造提升生产制造体系能力，突破工艺技术及生产技术管理短板，提升营运效率和营运价值。二是优化完善信息化系统。打破信息孤岛实现各业务板块的互联互通，通过数据及信息系统替代人工损耗，保障生产经营安全有序，降本增效。

（七）完善合规内控体系，防范重大风险

以风险管理为导向，以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为目标，以流程梳理为基础，以关键控制活动为重点，将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体系，定期对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体系进行评估并不断完善。

（八）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同时，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塑造良好的资本市场品牌形象。

2023 年，董事会将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贯彻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保证各项决议的顺利实施。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持续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做好应对行业复杂的政策环境和多变的竞争格局的准备，带领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推动公司高质量、高效益、可持续的发展。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五日

议案二：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2 年，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公司股东权益出发，各位监事勤勉尽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本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选举杨军先生、高革胜先生和罗智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职工代表监事。杨军先生、高革胜先生和罗智勇先生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四名非职工代表监事黄才津先生、徐虹女士、吴奥先生和冯文贵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 6 次会议，审议通过 26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审议议题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4. 28	1.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 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4.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5. 关于聘请 2022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6.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 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提名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9. 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5. 23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十一届 监事会第 二次会议	2022. 8. 25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第十一届 监事会第 三次会议	2022. 10. 27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三季度报告
第十一届 监事会第 四次会议	2022. 11. 3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6.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 8. 关于公司与战略投资者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9.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0. 关于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2. 关于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第十一届 监事会第	2021. 12. 26	1. 关于与五粮液集团、金竹纸业签署〈托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次会议	2. 关于进一步细化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的议案
------	------------------------------------

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独立发表意见的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赋予的职权，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列席公司董事会、党委会、生产经营会议、审查业务资料等多种形式，认真履行监督及其他各项职能。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监督情况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出席了 2 次股东大会、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依法对历次会议的召集程序、决策程序及公司董事、高管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经营、规范运作，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进行，在监督范围内未发现公司董事、经理及其它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以集团公司监事会《财务监督实施细则（试行）》为指导准则，通过听取财务专项汇报、定期审阅财务报告及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资料等形式，全面检查及监督公司财务运作管理状况。重点审核了公司季度、中期、年度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季度、半年度、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对外收购资产，也不存在重大出售资产行为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要求进行关联交易，监事会对年度内关联交易情况进行监督，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对上市公司业务独立性构成影响，未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及长远利益，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年度内公司募集资金存储、管理、使用等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均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未发现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未发现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监督评

价。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及运行有效，能够有效保障公司经营管理规范运作，各环节业务有序开展。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未发现公司内控制度设计或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及风险。

公司将始终坚持以风险为导向，持续建立健全内控体系，加强体系运行过程监督，进一步强化企业内控与风险管理。未来期间，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三、2023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与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班子保持良好沟通渠道，严格监督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和义务，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1. 严格按照《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规要求，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继续加强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事项及其决策情况，督促公司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2. 充分发挥企业内部监督力量的作用，与内部审计部门加强协调合作，人员联动，信息共享，加强各项监督检查，全方位防范经营风险。

3. 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集团公司组织的有关培训，不断提升监督检查的技能，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持续推进监事会的自身建设，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维护股东利益。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五日

议案三：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www.sse.com.cn），本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五日

议案四：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作如下汇报：

第一部分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2022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全年实现纸品产量 32.7 万吨、完成纸品销量 30.66 万吨，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230,174.85 万元。

2022 年，公司全年实现净利润 2,959.25 万元，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726.94 万元。

主要指标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率(%)
总资产	万元	285,429.00	293,374.16	-2.71
总负债	万元	219,637.22	230,541.63	-4.73
净资产	万元	65,791.77	62,832.53	4.71
营业收入	万元	230,174.85	211,691.90	8.73
净利润	万元	2,959.25	2,832.42	4.48
扣非后的净利润	万元	726.94	2,175.57	-6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22,807.52	26,696.53	-14.5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673	0.1601	4.50

二、经营业绩回顾及财务状况分析

1. 主要财务指标：本年度，宜宾纸业总资产 285,429 万

元；总负债 219,637.22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10,904.41 万元（其中金融机构有息负债减少 20,300 万元），所有者权益 65,791.77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2,959.25 万元，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76.95%，比 2021 年降低 1.63 个百分点。

2. 报告期内，宜宾纸业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18,482.95 万元，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约 126.83 万元。

3. 有息负债下降。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增加，为改善公司的负债结构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全年归还金融机构有息负债 20,300 万元，实现了资金的良性循环。

三、2023 年度展望

公司将继续强化生产系统管理，进一步挖掘生产系统潜力，提高产品质量和产量，进一步降低产品成本；进一步加强营销管理，加强营销过程中与竞争对手的对标管理，与客户的风险管理，建立市场快速反应机制，拓宽产品市场；公司将加大产品的创新力度，拓展产品线，强化品牌建设，为完成全年生产经营目标奠定坚实的基础。

第二部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 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的编制范围为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本预算方案是参考了公司近年来的经营业绩及现时的经营能力；分析预测了公司所涉及产业目前的发展阶段、面临的竞争格局、未来的发展趋势以及国内外经济发展形势等；同时结合 2023 年度公司的市场营销计划、生产管理计划、投资计划、筹资计划等进行测算，遵循我国

现行的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制度，并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秉承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而成。

二、基本假设

（一）预算期内公司所遵循的法律、法规、政策及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现行的国家主要税率、汇率及银行信贷利率无重大变化；

（二）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市场价格、供求关系无重大变化；

（三）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四）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能正常运行，计划的投资项目能如期完成并投入运营；

（五）无其他不可抗力、不可预测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本年度预算编制基础及生产经营情况

（一）年度预算的编制以利润为目标导向、按照公司领导分片包干负责制，实行“自上而下、自下而上、上下协作”的方式，力求以较少的投入取得较大的产出。在预算编制过程中，充分考虑内部与外部因素，对预算或目标可能造成的影响，并提出经营预算编制的重大假设条件（前提保证），以便后期进行差异性分析和考核评价。例如：国家经济、宏观政策、公司内部资源分配、系统平衡等。

（二）生产经营方面，预计产销量达到 33.48 万吨，营业收入 23 亿元。

四、重要提示

本预算报告为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指标，不代表公司 2023 年度的盈利预测，预算目标能否实现要取决于经济环境和市场状况的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因素，预算的结果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五日

议案五：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 转增股本的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2年度本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9,592,463.81元，年初未分配利润42,797,112.87元，截至本报告期期末，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72,389,576.68元。综合考虑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以及后续扩大经营规模等因素，公司资金需求较大，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拟决定：2022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五日

议案六：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 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 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2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认真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地开展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作为审计机构的职责，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本公司拟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4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23 万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五日

议案七：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财务有限公 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公司盈利能力，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继续由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与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作原则

1、甲、乙双方应遵循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共同发展及共赢的原则进行合作并履行本协议。

2、甲方有权根据业务需求结合自身利益并基于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资金安全原则及维护甲方作为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原则自主选择提供金融服务的金融机构，自主决定提供存贷款服务的金融机构及存贷款金额。

二、服务内容

1、存款业务：乙方向甲方提供存款服务，按照“用款自由”的原则，无条件满足甲方的支付要求。

2、结算业务：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为甲方提供结算业务服务，包括甲方与五粮液集团及其成员单位之间的资金结算、甲方与五粮液集团及其成员单位之外的其他方的交易款项的收付服务，以及甲方营业范围内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结算业务。

3、贷款业务：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经甲方申请，乙方可根据自身运营要求有权自行决定并按另行订立的贷款协议(其中列明贷款的条件及条款)向甲方提供贷款服务。

4、票据业务：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根据甲方的申请，乙方可以为甲方提供票据类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签发电子商票、商业承兑汇票、票据贴现、票据综合管理等相关业务。

5、其他服务：乙方同意按照甲方申请，为满足甲方业务需要，向甲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存款业务、结算业务、贷款业务、票据业务等其他金融服务。

三、服务费用

乙方提供金融服务业务具体收费标准由双方按照公允、公平、自主、自愿的原则协商确定，并按以下标准收取：

1、甲方办理存款业务，乙方按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同期同类商业银行存款利率水平计算、支付存款利息。

2、甲方通过乙方办理收支结算业务，按零费率执行。

3、甲方通过乙方办理贷款业务，发放贷款的利率，按同期人民银行贷款利率政策执行，且不高于中国境内的一般商业银行当时向甲方提供同种类贷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

4、甲方从乙方获得其他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金融服务时，执行其他金融机构向甲方提供同种服

务的最低费率或最优惠的利率。

四、交易限额

出于财务风险和交易合理性方面的考虑，就甲方与乙方的金融服务交易作出以下限制，乙方应协助甲方监控实施以下措施：

1、存款服务：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吸收甲方的存款，协议有效期内存款每日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

2、信贷服务：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向甲方办理信贷业务，协议有效期内信贷业务每日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

3、票据服务：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向甲方办理票据业务，协议有效期内票据业务每日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

五、风险控制

甲、乙双方应建立和完善各自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确保依法合规经营，并设立适当的风险预警措施，保证各自的经营风险可控。

为确保甲方资金安全，甲方在乙方的存款，乙方不得用于购买高风险金融产品；不得向国家政策限制性的行业发放贷款，且甲方对上述资金的使用享有知情权和干预权。

乙方在出现支付困难的紧急情况时，应按照解决支付困

难的实际需要，由五粮液集团增加相应资本金。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监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五日

议案八：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的情况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的情况报告如下，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一、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预计了 2022 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单位	业务内容	2022 年度 预计金额	2022 年度 实际发生 金额
向关联人 采购商品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液碱、联胺	1,300.00	1,735.78
	四川省宜宾环球集团天沃商贸有限公司	原料采购、贸易	4,000.00	2,442.66
	四川省宜宾环球神州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纸箱、贸易	1,000.00	0.96
	四川普天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料采购	2,500.00	2,097.74
	四川省宜宾圣山服装家纺	劳护用品	150.00	0

	有限公司			
	小计		8,950.00	6,277.14
向关 联人 销售 商品	五茗茶业控制有限公司	纸品销售	1,200.00	773.06
	四川五粮液新零售管理有 限公司	纸品销售	500.00	1.68
	小计		1,700.00	774.74
合计			10,650.00	7,051.88

二、补充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本次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为 2022 年公司与宜宾圣禾兴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圣禾兴”）进行的竹料采购业务。2022 年公司共计向宜宾圣禾兴采购竹料金额为 3938.11 万元，采购价格与同期市场价格一致。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名 称：宜宾圣禾兴商贸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0 年 3 月 5 日

住 所：四川省宜宾市兴文县古宋镇城南首府第 12 号楼 503 室

法定代表人：张春华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经营范围：产品销售代理服务；谷物种植；豆类、油料和薯类种植；销售饲料；棉布加工；麻织造加工；米、面粉、挂面、切面及食用油零售；销售糕点、糖果及糖；果品、蔬菜零售；肉、禽、蛋、奶及水产品零售；营养和保健品批发；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不含危险化学品）；纺织业；纺

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纺织服装、服饰业；鞋帽零售；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销售厨房用具、设备；销售卫生间用具；日用杂品零售；销售灯具、装饰物品；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器材百货零售服务；销售图书；销售首饰；销售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销售收藏品；销售文化用品；销售煤炭；销售非金属矿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建材；销售化肥；销售农用薄膜；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零配件零售；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销售五金产品；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通讯设备；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销售；贸易代理；贸易经纪与代理；汽车租赁；农业机械经营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经营租赁；市场调查；社会经济咨询（不含投、融资信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涉及危险化学品的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房地产租赁经营；林业产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共同受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遵循客观、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友好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宜宾圣禾兴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公司与宜宾圣禾兴之间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均遵循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交易定价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就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未能及时履行相关程序事项，公司的董事会已要求公司相关部门予以高度重视，加强对关联交易相关规定的学习。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完善合同审批流程，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议和披露程序，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三、2023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预计

（一）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

公司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对 2023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预计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交易类别	关联单位	业务内容	2023 年度预计金额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液碱、联胺	1,700	参照市场价
	四川圣山莫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劳护用品	200	
	四川省宜宾环球神州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纸箱、包材	50	
	宜宾光原锂电材料有限公司	元明粉	30	
	四川省宜宾环球集团	原料采购	2,500	

	天沃商贸有限公司			
	宜宾圣禾兴商贸有限公司	原料采购	7,000	
	四川金竹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浆板	7,000	
	四川五粮液物产有限公司	浆板	1,000	
	小计		19,48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五茗茶业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纸品	1,200	参照 市场价
	宜宾丝丽雅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纸品	50	
	小计		1,250	
合计			20,730	

公司拟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引入建发纸业为战略投资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与建发纸业签署的《股份认购合同》生效之日起建发纸业成为公司关联方，结合以往年度建发纸业及其关联方与公司交易情况，预计2023年建发纸业及其关联方与公司交易金额为32,300万元，其中关联采购28,000万元（业务内容为采购浆板）、关联销售为4,300万元（业务内容为销售纸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的情况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

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监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以及独立意见，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五日

议案九：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 2023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报告如下，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一）银行综合授信

为确保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对资金的需求，2023 年度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各银行申请总额 60,000 万元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一年。

具体拟申请授信的银行包括：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业发展银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三江汇海融资租赁公司、国家开发银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二）抵押授信

2023 年度本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分行申请抵押授信 10,000 万元，抵押物为房屋。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代表公司办理综合授信相关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及负责具体实施事宜。

本议案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至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下一年度（2024 年度）综合授信相关议案前有效。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五日

议案十：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按照上级相关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等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五日